

檔 號：sec0604
保存年限：3

弘德學校財團法人嘉義縣弘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613嘉義縣朴子市炭後里54之2號

傳 真：(05)3693705

聯絡人：總務處 陳淑屏

聯絡電話：(05)3691473-620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03月07日

發文字號：弘商(總)字第10100000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已奉准更名為「弘德學校財團法人嘉義縣弘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」，教育部公文電子交換系統於101年03月12日啟用，敬請 查照。

正本：教育部中部辦公室、全國各高中職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學、雲林縣各國民中學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朴子市公所、教育部嘉義縣聯絡處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部辦公室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

副本：本校總務處

101/03/07
13:42:17

校長 遲月速

批：一、將報送學校及449312

二、及原

約用請收存

秘書長

專門委員 南陽

101/03/16

